



鑫英泰

NEEQ:838526

湖北鑫英泰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2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2年9月，公司通过工信部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评审认定。

公司集体、产品与个人荣获省市多项奖励，如：公司获评“2021-2022年度优秀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激光光声光谱变压器油中气体在线监测预警装置、无源无线温度在线监测装置获评“2021-2022年度名优高新技术产品”；董事长易国华获评“2021-2022年度优秀高新人物”；骨干员工李俊逸、代犇获评“2021-2022年度优秀优秀高新工作者”。

公司继续完善各项能力，2022年新通过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良好级（CS3）认证、CCRC信息安全服务信息安全风险评估二级认证等。

2022年6月，公司收到湖北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工作的验收工作完成函》，公司在辅导机构国泰君安的辅导下已通过湖北证监局的辅导验收，标志着公司作为公众公司的整体规范程度再上新台阶，为进一步在资本市场中发展提升打下坚实基础。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大事件	22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5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9
第八节	行业信息	32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6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39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4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易国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红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红喜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的收入存在较明显的季节性波动，尤其是第四季度收入较高。主要原因为国家电网及其下属企业具有严格的采购制度及投资计划安排，通常为上半年开展招投标及项目启动工作，下半年组织实施验收等，尤其是于年末密集地对当年的项目及采购正式验收。因此，公司的收入和利润实现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公司业绩呈现季节性波动，将对投资者决策产生一定影响。
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2020年初新冠肺炎疫情从武汉开始爆发后，全国各地陆续采取了推迟复工、禁止人员聚集、限制交通出行等防疫管控措施。未来若新冠肺炎疫情再次在国内大范围爆发，或因其他疫情重启防疫管控措施，可能会对整体宏观经济及大多数行业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虽然公司聚焦于电力行业客户，客户资质较好，但仍不排除疫情对智能电网建设产生的负面影响导致客户预算无法及时到位、项目推进进度不及预期等不利情况。
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近几年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总资产比例较高。如果未来客户的经营情况或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其他原因导致客户不能及时支付货款，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周转速度变慢、

	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甚至出现坏账的风险，将对公司的经营效率和财务状况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风险	公司前两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主要系公司应收账款增加所致。如果客户销售回款周期变长，可能导致公司营运资金紧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进而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行业重大风险

（一）行业政策风险

近年来，我国智能电网行业得到了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并取得了长远的发展。公司业务的发展依赖于国家产业政策、电力行业发展阶段以及国家电网发展规划。若上述条件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缓慢，或公司提供的服务无法满足客户的后续需求，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二）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智能电网行业的需求不断扩大，在市场规模迅速扩张的背景下，行业内既有厂商持续发力，行业新进入者不断涌入，供给的增加使行业竞争态势逐步加剧，对公司承揽业务、综合定价均带来一定不利影响。若公司不能紧跟行业发展步伐，或未能紧密结合客户需求，不断自主研发升级产品，为核心客户提供综合解决方案，提升自身竞争力，则公司将无法保持与竞争对手间的差异化竞争，丧失自身优势，将面临市场占有率下降、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鑫英泰、公司、本公司	指	湖北鑫英泰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易国华
实际控制人	指	易国华和王乔珍
鑫芯电子	指	武汉鑫芯电子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鑫英泰软件	指	湖北鑫英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派奥斯	指	武汉派奥斯传感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鑫英汇合伙	指	武汉鑫英汇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烽火光电子	指	武汉烽火光电子信息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湖北鑫英泰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国家电网	指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智能电网	指	以特高压电网为骨干网架、各级电网协调发展的坚强网架为基础，以通信信息平台为支撑，具有信息化、自动化、互动化特征，包含电力系统的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和调度各个环节，覆盖所有电压等级，实现“电力流、信息流、业务流”的高度一体化融合的现代电网
工业物联网	指	通过分布式信息网络、传感设备和人工智能的高度融合，助力传统行业技术，增强生产设备自动化的维护、管理、运营能力
激光油气监测装置	指	公司应用于变压器监测的解决方案，包括激光光声光谱变压器油中溶解气体在线监测装置及其组件
输电线路监测装置	指	公司应用于输电线路监测的解决方案，包括高压线路无源无线温度在线监测系统和分布式海缆温度应变扰动监测系统
网络安全监测装置	指	公司应用于电力监控系统局域网的解决方案，分布部署于调度机构、变电站、发电厂等地，实现对本地电力监控系统内监测对象的数据采集、处理与传输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湖北鑫英泰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ubei Infotech Systems Technology Co., Ltd.
证券简称	鑫英泰
证券代码	838526
法定代表人	易国华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高华玮
联系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3号激光工程设计总部(一期)研发楼03栋9层03室
电话	027-87163577 转 820
传真	027-87882482 转 808
电子邮箱	gaohuawei@itsys.com.cn
公司网址	www.itsys.com.cn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3号激光工程设计总部(一期)研发楼03栋9层03室
邮政编码	430074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4年4月22日
挂牌时间	2016年8月3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为电力及其他行业客户提供智能电网安全运行解决方案、网络安全服务与用电工程服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9,878,479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易国华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易国华和王乔珍夫妇，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761211259E	否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光谷大道3号激光工程设计总部 (一期)研发楼03栋9层03室	否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9,878,479 元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泰君安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国泰君安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陈刚	聂慧蓉
	2 年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0,817,852.81	180,860,393.06	-66.37%
毛利率%	22.13%	45.9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985,379.73	32,942,450.47	-239.5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0,136,364.25	32,024,228.77	-256.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6.95%	18.7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9.38%	18.18%	-
基本每股收益	-0.77	0.55	-239.63%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19,742,609.70	298,246,048.01	-26.32%
负债总计	71,670,960.35	103,483,859.68	-30.7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8,018,094.81	193,165,073.52	-23.3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47	3.23	-23.4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0.67%	42.6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2.62%	34.70%	-
流动比率	2.61	2.92	-
利息保障倍数	-30.20	33.42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9,033.69	-23,361,789.39	-115.02%
应收账款周转率	0.38	1.23	-
存货周转率	1.32	3.27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6.32%	17.6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6.37%	29.85%	-
净利润增长率%	-238.65%	-15.68%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59,878,479	59,878,479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9,489.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75,979.0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02.5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883,065.56
所得税影响数	731,458.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22.5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150,984.52

九、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报告期所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是由于会计准则自身的相关解释调整造成。

①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第一条和第三条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根据解释 15 号：

A、公司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及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B、公司在判断合同是否为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合同的成本”，不仅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还包括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及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

A、公司作为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发行方，如对此类金融工具确认的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则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及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B、对于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含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公司在修改日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及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主营业务聚焦于智能电网安全运行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通过应用工业物联网关键技术中的光电传感技术、电场无源取电测温技术和网络安全监测技术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客户提供覆盖发电、输电、变电、调度、用电等电网核心环节的综合解决方案。在智能电网行业，公司主要提供智能电网安全运行解决方案；在其他行业，公司基于多年累积的电力行业经验，衍生性地为客户提供网络安全服务和用电工程服务。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科创“新物种”瞪羚企业 - 湖北省科技厅 创新型中小企业 - 湖北省经信厅
详细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再次通过湖北省2021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2021年12月通过湖北省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2022年9月通过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公司于2018年至2020年连续三年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2021年后因规模成长壮大而超出入库要求。 全资子公司派奥斯于2021年10月第一批入库湖北省科创“新物种”瞪羚企业；2021年11月通过湖北省2021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2022年12月，获得湖北省“创新型中小企业”称号。 控股子公司鑫芯电子于2022年12月通过湖北省2022年第五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22年，公司按原定计划推进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相关事宜，审议相关议案并通过了湖北证监局的辅导验收，公司整体规范水平再上新台阶。但2022年上半年，上海及其周边地区受到新冠疫情的严重影响，导致公司的部分客户经营停滞、部分供应商无法按公司需求及时交付；2022年下半年，全国各地疫情连绵不断，对拓展省外业务造成很大障碍，特别是新冠疫情在第四季度全面爆发，对公司传统的销售旺季造成严重影响。此外，受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跨行业进入者与行业龙头均加大在电力行业的投入力度，导致行业竞争有所加剧。尽管公司采取多种措施力争改善经营业绩，但报告期的经营业绩仍然较上年度有较大程度下滑。

(二) 行业情况

自我国提出碳达峰碳中和“双碳”目标以来，我国加快围绕“双碳”目标构建“1+N”政策体系，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构建新型电力系统。随着电力系统中新能源占比不断提高，由于新能源发电具有随机性、波动性、间歇性特征，2022年部分地区出现限电事件成为新能源电力“气候风险”的典型案例。电力系统迫切需要提高综合调节能力，为更大规模新能源发展创造条件。2022年，国网下属部分单位提出了“韧性电网”概念，即“能够全面、快速、准确感知电网运行态势，协同电网内外部资源，对各类扰动做出主动预判与积极预备，主动防御，快速恢复，并能自我学习和持续提升的电网”。此外，极端事件种类多且难预测，甚至在其发生前不知其存在（未知的未知）。因此，需要建立“以不变应万变”的普适防御机制，与现有针对特定类型事件的预案形成互补，完善电网安全韧性支撑体系。在此背景下，预计电网对于安全运行保障的需求与投入将会稳步提升。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982,960.50	2.72%	34,947,128.17	11.72%	-82.88%
应收票据	1,178,174.87	0.54%	10,745,358.59	3.60%	-89.04%
应收账款	120,218,639.51	54.71%	170,025,985.87	57.01%	-29.29%
存货	46,530,315.29	21.17%	24,903,537.19	8.35%	86.84%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6,546,466.77	2.98%	7,208,132.39	2.42%	-9.18%
在建工程	-	-	-	-	-
无形资产	2,441,795.12	1.11%	8,714,884.31	2.92%	-71.98%
商誉	18,104,587.53	8.24%	25,996,802.68	8.72%	-30.36%
短期借款	15,510,000.00	7.06%	40,000,000.00	13.41%	-61.23%

长期借款	-	-	16,000,000.00	5.36%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92,441.63	2.09%	1,850,224.72	0.62%	148.21%
合同负债	5,795,885.58	2.64%	2,740,577.76	0.92%	111.48%
应付职工薪酬	3,766,998.95	1.71%	5,807,802.02	1.95%	-35.14%
未分配利润	23,188,547.13	10.55%	69,173,926.86	23.19%	-66.48%
少数股东权益	53,554.54	0.02%	1,597,114.81	0.54%	-96.65%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较上个报告期末有所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归还了部分银行借款。

本报告期末，应收票据余额较上个报告期末有所减少，主要原因一方面是上期末的票据到期后收回了资金，另一方面是本期末公司使用部分票据进行融资。

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上个报告期末有所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加大催收力度收回部分账款，且本期营业收入下滑导致新增应收账款规模减少。

本报告期末，存货资金余额较上个报告期末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未完工项目的合同履行成本增加。

本报告期末，无形资产余额较上个报告期末有所减少，主要原因是因子公司派奥斯未达成原业绩承诺，经评估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

本报告期末，商誉余额较上个报告期末有所减少，主要原因是因子公司派奥斯未达成原业绩承诺，因合并派奥斯产生的商誉经评估后发生减值。

本报告期末，短期借款余额较上个报告期末有所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归还了部分银行借款。

本报告期末，长期借款余额较上个报告期末有所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归还了部分银行借款且距离借款到期日不足一年。

本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较上个报告期末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经营亏损以及计提资产减值。

本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上个报告期末有所减少，主要原因是员工人数减少以及本期末因亏损而较上期减少计提的奖金。

本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余额较上个报告期末有所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经营亏损。

本报告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较上个报告期末有所减少，主要原因是子公司经营亏损。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0,817,852.81	-	180,860,393.06	-	-66.37%
营业成本	47,359,072.97	77.87%	97,845,563.04	54.10%	-51.60%
毛利率	22.13%	-	45.90%	-	-
销售费用	13,100,268.90	21.54%	15,184,737.83	8.40%	-13.73%
管理费用	10,909,310.20	17.94%	10,725,340.00	5.93%	1.72%
研发费用	18,929,862.49	31.13%	14,410,042.08	7.97%	31.37%
财务费用	1,417,882.61	2.33%	1,777,354.61	0.98%	-20.23%

信用减值损失	-9,465,572.40	-15.56%	-3,492,952.34	-1.93%	170.99%
资产减值损失	-13,342,330.87	-21.94%	-	-	-
其他收益	4,458,316.48	7.33%	1,785,841.63	0.99%	149.65%
投资收益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9,489.10	0.02%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50,076,275.89	-82.34%	38,285,023.22	21.17%	-230.80%
营业外收入	-	-	28,496.41	0.02%	-
营业外支出	2,402.56	0.00%	33,424.54	0.02%	-92.81%
净利润	-47,354,096.45	-77.86%	34,153,883.78	18.88%	-238.65%
所得税费用	-2,724,582.00	-4.48%	4,126,211.31	2.28%	-166.0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个报告期有所减少，主要原因是新冠疫情影响和行业竞争加剧。

本报告期，营业成本较上个报告期有所减少，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减少。

本报告期，销售费用较上个报告期有所减少，主要原因是新冠疫情影响和销售薪酬减少。

本报告期，研发支出较上个报告期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子公司鑫芯电子开展新项目研究增加支出。

本报告期，信用减值损失较上个报告期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增加。

本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个报告期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派奥斯未达成原业绩承诺导致无形资产与商誉经评估后发生减值。

本报告期，其他收益较上个报告期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收到的政府补贴增加。

本报告期，营业利润、净利润较上个报告期有所减少，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大幅减少的同时费用仍然保持相对稳定导致经营亏损。

本报告期，所得税费用较上个报告期有所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经营亏损。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0,739,681.39	180,631,222.14	-66.37%
其他业务收入	78,171.42	229,170.92	-65.89%
主营业务成本	47,316,988.37	97,693,353.85	-51.57%
其他业务成本	42,084.60	152,209.19	-72.35%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	------	------	------	--------------	--------------	---------------

智能电网安全运行解决方案	53,454,508.13	41,629,026.95	22.12%	-56.84%	-24.99%	-33.07%
网络安全服务	3,583,248.40	2,664,894.69	25.63%	-19.09%	-13.30%	-4.97%
用电工程服务	3,701,924.86	3,023,066.73	18.34%	-92.93%	-92.27%	-6.94%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本报告期，智能电网安全运行解决方案类收入较上个报告期有所减少，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其中来自较高毛利的监测装置的收入大幅减少。

本报告期，网络安全服务类收入较上个报告期有所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承接并验收的项目减少。

本报告期，用电工程服务类收入较上个报告期有所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承接并验收的项目减少。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国家电网	29,763,378.47	48.94%	否
2	湖北科能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3,270,884.07	5.38%	否
3	江西科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795,330.10	4.60%	否
4	湖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2,741,575.22	4.51%	否
5	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344,157.63	3.85%	否
合计		40,915,325.49	67.28%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武汉六九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7,867,710.98	12.08%	否
2	武汉鑫天旺科技有限公司	4,487,896.22	6.89%	否
3	武汉澜棠科技有限公司	4,119,469.03	6.33%	否
4	北京中德行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926,415.09	4.49%	否
5	武汉众辰科技有限公司	1,652,418.60	2.54%	否
合计		21,053,909.92	32.34%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9,033.69	-23,361,789.39	-115.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014.16	-874,261.52	-43.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06,505.11	8,760,827.39	-464.20%
---------------	----------------	--------------	----------

现金流量分析:

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所改善且为正，主要原因一方面是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另一方面是本期因营业收入下滑因而新增的应收账款规模相对减少。

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且净流出金额相对增长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本期归还了部分银行借款。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湖北鑫英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软件开发与销售	5,000,000	29,510,341.86	29,446,650.20	409,823.03	-1,490,584.81
武汉派奥斯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电力设备的监测、分析仪器的设计、研发与生产	20,000,000	52,707,080.80	25,177,834.42	12,538,931.44	-6,194,459.28
武汉鑫芯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集成电路研发、销售	1,562,500	2,035,815.49	172,756.58	13,274.34	-3,678,954.40
鑫英泰（长沙）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智能电网与信息技术相关服务	1,000,000	0	0	0	0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8,929,862.49	14,410,042.08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1.13%	7.97%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3	2
本科以下	12	13
研发人员总计	46	42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9.74%	19.35%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66	55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27	24

(六)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	事项描述	审计应对
收入确认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 23、附注六 31。鑫英泰公司 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6,081.79 万元。营业收入是鑫英泰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和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收入确认存在固有风险，收入是否完整、准确的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鑫英泰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与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2、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合同条款及履约义务，以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3、对报告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其销售合同、发货单、验收报告或费用结算单、客户回款单等原始凭证，以评价其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4、对报告期记录的收入金额选取样本进行函证，检查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5、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发货单、验收报告等原始凭据，以评价相关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6、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以评价报告期产品和服务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7、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商誉减值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 18、六 12。</p> <p>2022 年 12 月 31 日，鑫英泰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810.46 万元。管理层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包括对资产组预计未来可产生现金流量和折现率等的估计。由于评估商誉减值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了解与评价管理层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包括对资产组的划分及资产组价值的判定；1、了解资产组的历史业绩情况及发展规划，以及行业的发展趋势；2、了解并评价管理层进行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关键假设、关键参数的合理性；3、获取管理层聘请评估机构的评估报告，评价评估机构的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及独立性，分析评估专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的合理性；4、复核商誉减值测试的计算准确性。5、检查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p>
无形资产减值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 18、六 11。</p> <p>2022 年 12 月 31 日，鑫英泰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44.18 万元。管理层在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无形资产减值测试的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包括预计未来可产生现金流量和折现率等的估计。由于评估无形资产减值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了解与评价管理层与无形资产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2、取得管理层判断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的标准，并与可获得的内部和外部信息对比，质疑和评价管理层对减值迹象判断标准的合理性；3、了解并评价管理层进行无形资产减值测试的方法、关键假设、关键参数的合理性；4、获取管理层聘请评估机构的评估报告，评价评估机构的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及独立性，分析评估专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的合理性；5、复核无形资产减值测试的计算准确性。6、检查与无形资产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p>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所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是由于会计准则自身的相关解释调整造成。

①《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第一条和第三条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根据解释 15 号：

A、公司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及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B、公司在判断合同是否为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合同的成本”，不仅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还包括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及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

A、公司作为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发行方，如对此类金融工具确认的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则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及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B、对于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含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公司在修改日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及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本报告期公司虽由于外部疫情与行业竞争原因收入下滑较大导致较大亏损，但公司负债率较低，应收账款安全可回收且期后回款情况良好，货币资金相对充足，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内部治理规范、资源要素稳定、行业前景良好，具有持续正常经营的能力。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的收入存在较明显的季节性波动，尤其是第四季度收入较高。主要原因为国家电网及其下属企业具有严格的采购制度及投资计划安排，通常为上半年开展招投标及项目启动工作，下半年组织实施验收等，尤其是于年末密集地对当年的项目及采购正式验收。因此，公司的收入和利润实现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公司业绩呈现季节性波动，将对投资者决策产生一定影响。

2、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近几年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总资产比例较高。如果未来客户的经营情况或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其他原因导致客户不能及时支付货款，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周转速度变慢、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甚至出现坏账的风险，将对公司的经营效率和财务状况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3、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风险

公司前两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主要系公司应收账款增加所致。如果客户销售回款周期变长，可能导致公司营运资金紧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进而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行业政策风险

近年来，我国智能电网行业得到了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并取得了长远的发展。公司业务的发展依赖于国家产业政策、电力行业发展阶段以及国家电网发展规划。若上述条件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缓慢，或公司提供的服务无法满足客户的后续需求，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5、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智能电网行业的需求不断扩大，在市场规模迅速扩张的背景下，行业内既有厂商持续发力，行业新进入者不断涌入，供给的增加使行业竞争态势逐步加剧，对公司承揽业务、综合定价均带来一定不利影响。若公司不能紧跟行业发展步伐，或未能紧密结合客户需求，不断自主研发升级产品，为核心客户提供综合解决方案，提升自身竞争力，则公司将无法保持与竞争对手间的差异化竞争，丧失自身优势，将面临市场占有率下降、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6、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2020年初新冠肺炎疫情从武汉开始爆发后，全国各地陆续采取了推迟复工、禁止人员聚集、限制交通出行等防疫管控措施。未来若新冠肺炎疫情再次在国内大范围爆发，或因其他疫情重启防疫管控措施，可能会对整体宏观经济及大多数行业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虽然公司聚焦于电力行业客户，客户资质较好，但仍不排除疫情对智能电网建设产生的负面影响导致客户预算无法及时到位、项目推进进度不及预期等不利情况。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本报告期无新增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60,060,000	60,060,0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8月3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8月3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7月30日	-	发行	资金占用承诺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8年7月30日	-	发行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关于规范使用募集资金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王乔珍、许立群、罗清林、李玉林、黄沛	2020年12月30日	2021年6月29日	发行	限售承诺	完成股份登记之日起6个月内不转让发行所获股份	已履行完毕
易国华、许立群、李玉林、黄沛	2020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收购	业绩补偿承诺	派奥斯业绩承诺期间实现的净利润为:2020年不低于455.76万元、2021年不低于618.08万元、2022年不低于967.45万元	正在履行中
易国华、王乔珍、许立群、武汉鑫英汇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有限合伙)、易银华、杨军、徐辉、罗浩、胡艳波、陈斌、蔡红喜、夏历、	2022年3月26日		发行	限售承诺	自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止不转让所持股份。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以上由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股东以及公司董监高分别做出的承诺,在报告期内未发生违背承诺事项。其中,涉及派奥斯业绩承诺事宜,经与派奥斯原股东充分沟通,公司拟调整收购派奥斯相关协议中关于业绩承诺目标的条款,将业绩承诺期从3年延长至5年,调整后的业绩承诺净利润总和不低于调整前,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保函保证金	248,425.31	0.11%	投标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5,651,297.06	2.57%	向银行借款抵押
总计	-	-	5,899,722.37	2.68%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均系因公司正常经营与间接融资产生的权利状态受限，在公司资产中所占比例较小，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六) 调查处罚事项

因公司在挂牌后存在由他人为实际控制人代持股份情况，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如下决定：给予挂牌公司鑫英泰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给予实际控制人王乔珍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给予董事长易国华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0,316,777	50.63%	-16,759,581	13,557,196	22.6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851,767	11.44%	-6,851,767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905,002	1.51%	-905,002	0	0.00%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9,561,702	49.37%	16,759,581	46,321,283	77.3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1,920,309	36.61%	6,851,767	28,772,076	48.05%	
	董事、监事、高管	2,919,350	4.88%	301,002	3,220,352	5.38%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59,878,479	-	0	59,878,479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29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易国华	19,505,586	0	19,505,586	32.58%	19,505,586	0	0	0
2	王乔珍	9,266,490	0	9,266,490	15.48%	9,266,490	0	0	0
3	许立群	6,415,237	-400	6,414,837	10.71%	6,414,837	0	0	0
4	武汉鑫英汇商务服务企业（有	5,724,638	0	5,724,638	9.56%	5,724,638	0	0	0

	限 合 伙)								
5	许立华	2,510,001	0	2,510,001	4.19%	0	2,510,001	0	0
6	李玉林	2,288,170	0	2,288,170	3.82%	0	2,288,170	0	0
7	张义坤	2,006,009	-17,012	1,988,997	3.32%	0	1,988,997	0	0
8	武汉烽火 光电子信 息创业投 资基金企 业(有限 合伙)	1,920,000	0	1,920,000	3.21%	0	1,920,000	0	0
9	易银华	1,185,380	0	1,185,380	1.98%	1,185,380	0	0	0
10	黄沛	1,136,471	0	1,136,471	1.90%	0	1,136,471	0	0
合计		51,957,982	-17,412	51,940,570	86.74%	42,096,931	9,843,639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上述人员中，易国华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且为武汉鑫英汇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王乔珍为武汉鑫英汇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易国华和王乔珍为夫妻关系，双方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易国华与易银华为兄妹关系；许立群与许立华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亦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易国华先生，自首次披露以来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易国华与王乔珍夫妇，自首次披露以来未发生变化。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易国华与王乔珍夫妇二人除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48.05% 股份以外，还通过鑫英汇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9.56% 股份。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质押贷款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金融服务中心	银行	12,000,000	2020年11月11日	2023年11月11日	LPR+75个基点
2	保证贷款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	银行	10,000	2022年12月18日	2023年12月17日	LPR+80个基点
3	质押贷款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	银行	15,500,000	2022年6月15日	2023年6月14日	LPR+65个基点
合计	-	-	-	27,51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易国华	董事长	男	1974年5月	2022年3月16日	2025年3月15日
	总经理			2022年3月18日	2025年3月17日
杨军	董事	男	1977年12月	2022年3月16日	2025年3月15日
	副总经理			2022年3月18日	2025年3月17日
王乔珍	董事	女	1976年8月	2022年3月16日	2025年3月15日
艾华	独立董事	男	1959年9月	2022年3月16日	2025年3月15日
文灏	独立董事	男	1961年4月	2022年3月16日	2025年3月15日
张友棠	独立董事	男	1958年9月	2022年3月16日	2025年3月15日
夏历	监事会主席	男	1982年4月	2022年3月16日	2025年3月15日
李明	监事	男	1982年9月	2022年3月16日	2025年3月15日
彭艳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86年6月	2022年2月28日	2025年2月27日
蔡红喜	财务总监	男	1973年10月	2022年3月18日	2025年3月17日
高华玮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1980年7月	2022年3月18日	2025年3月17日
	董事			2022年12月28日	2025年3月15日
徐辉	副总经理	男	1975年11月	2022年3月18日	2025年3月17日
陈斌	副总经理	男	1982年4月	2022年3月18日	2025年3月17日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上述人员中，易国华与王乔珍为夫妻关系，两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徐辉之妻易银华与易国华为兄妹关系；除此以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亦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易国华	董事长、总经理	19,505,586	0	19,505,586	32.58%	0	0

杨 军	董事、副总经理	1,114,522	0	1,114,522	1.86%	0	0
王乔珍	董事	9,266,490	0	9,266,490	15.48%	0	0
夏 历	监事会主席	259,420	0	259,420	0.43%	0	0
蔡红喜	财务总监	331,888	0	331,888	0.55%	0	0
徐 辉	副总经理	1,114,522	0	1,114,522	1.86%	0	0
陈 斌	副总经理	400,000	0	400,000	0.67%	0	0
合计	-	31,992,428	-	31,992,428	53.43%	0	0

(三) 变动情况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特殊说明
罗 浩	副总经理、 董事	离任	无	从公司离职	
高华玮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罗浩离职后补选 为董事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生产和技术人员	134	33	33	134
销售人员	28	6	16	18
研发人员	46	10	14	42
管理和行政人员	25	3	5	23
员工总计	233	52	68	21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6	5
本科	111	102

专科	102	96
专科以下	13	13
员工总计	233	21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政策，实行劳动合同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员工根据劳动合同享受权利、承担义务。

公司重视团队建设，并制定了在行业内有竞争力的薪酬及激励政策，为公司的稳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公司参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以及地方相关政策，按期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报告期内，没有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公司是一家主营业务聚焦于智能电网安全运行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通过应用工业物联网关键技术中的光电传感技术、电场无源取电测温技术和网络安全监测技术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客户提供覆盖发电、输电、变电、调度、用电等电网核心环节的综合解决方案。在智能电网行业，公司主要提供智能电网安全运行解决方案；在其他行业，公司基于多年累积的电力行业经验，衍生性地为客户提供网络安全服务和用电工程服务。

公司拥有能力成熟度模型 CMMI 最高级别的五级成熟度认证，此外还拥有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 CS3 级、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成熟度三级）、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服务二级服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承装（修、试）四级资质等，并通过了 ISO9001、ISO45001、ISO14001、ISO27001、ISO20000 等管理体系认证。

二、 知识产权

（一） 重要知识产权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8 项、软件著作权 14 项。其中相关专利的取得情况如下表：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获证时间
基于深度学习与气体光声效应的光声光谱识别方法与装置	发明	2022 年 5 月 31 日
一种无线无源测温装置	实用新型	2022 年 12 月 13 日
一种便于安装的无源测温装置	实用新型	2022 年 12 月 13 日
一种测温系统	实用新型	2022 年 11 月 8 日
一种螺栓式无源测温装置	实用新型	2022 年 11 月 8 日
低电压启动并有电压监视功能的微能量收集管理系统	发明（受让）	2022 年 6 月 27 日
一种光声光谱单元中微音器输出信号的处理系统及方法	发明	2022 年 4 月 22 日
喷淋脱气装置	实用新型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鼓泡脱气装置	实用新型	2022 年 12 月 30 日
一种用于光声光谱检测的气体加湿装置	实用新型	2022 年 12 月 30 日
一种气路清洗的干燥装置	实用新型	2022 年 12 月 30 日

（二） 知识产权保护措施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注重各类知识产权的保护措施，主要以软件著作权、专利等形式实施知识产权保护，

随着自主研发的各项解决方案推进，报告期内各项知识产权的授权数量继续保持稳定增长。

三、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模式

(1) 自主研发模式

公司制定了《研发制度》，明确了公司的研发流程，建立了健全的项目研发管理机制。公司的研发流程主要分为研发立项、内部审批、样品试制、产品鉴定、项目验收存档等阶段。

(2) 委托研发模式

除自主研发外，公司通过制定《委外开发管理制度》，对委托研发的开发流程、审批权限等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的委托研发流程主要包括：申请、内部评审、总经理审批、合同备案、合同执行、项目验收存档等主要流程。公司委托研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基于合作方的科研实力和技术优势，同时结合公司研发的实际需要，重点开展与光声光谱、气体传感、智能物联网等相关技术的改进与产业化落地研究。在委托研发模式下，由公司研发人员提出前瞻性新技术或新产品的研究开发建议，与合作方签订合作协议后，进行项目研究开发。

(二) 主要研发项目

研发支出前五名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报告期研发支出金额	总研发支出金额
1	电网调度运行关键指标监视分析系统	3,830,130.89	3,830,130.89
2	光电传感深化应用	2,706,946.03	2,706,946.03
3	输电线路在线监测	2,587,499.25	2,587,499.25
4	锂电池运行管理与安全防控关键技术研究	2,557,160.78	2,557,160.78
5	电力生产辅助应用系统	1,611,183.17	1,611,183.17
合计		13,292,920.12	13,292,920.12

研发项目分析：

本年度公司主要研发项目仍然围绕主营业务智能电网安全运行综合解决方案开展，基于调度业务、激光油气监测装置和输电线路监测装置进行持续研发。此外，控股子公司鑫芯电子引入新股东，围绕锂电池运行管理与安全防控关键技术开展前沿性研究，项目仍属于早期研发阶段。

四、 业务模式

公司是一家主营业务聚焦于智能电网安全运行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通过应用工业物联网关键技术中的光电传感技术、电场无源取电测温技术和网络安全监测技术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客户提供覆盖发电、输电、变电、调度、用电等电网核心环节的综合解决方案。在智能电网行业，公司主要提供智能电网安全运行解决方案；在其他行业，公司基于多年累积的电力行业经验，衍生性地为客户提供网络安全服务和用电工程服务。

主要产品及服务	简介	应用场景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成本 (万元)	毛利率
智能电网安全运行解决方案	公司的智能电网安全运行解决方案主要包括激光油气监测、输电线路监测、网络安全监测等各种综合解决方案以及为电网安全运行提供的各种服务	发电环节、输电环节、变电环节、调度环节	5,345.45	4,162.90	22.12%
网络安全服务	公司为其他行业用户提供的网络信息安全、数据传输安全服务	其他行业客户	358.32	266.49	25.63%
用电工程服务	公司结合客户的实际需求，为客户设计定制化的供电网架方案，帮助客户顺利完成供电备案，满足客户用电需求	用电环节	370.19	302.31	18.34%

五、 产品迭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工程施工安装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七、 数据处理和存储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IT 外包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呼叫中心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 收单外包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集成电路设计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行业信息化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金融软件与信息服务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运作，严格进行信息披露，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现行有效的法人治理制度主要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报告期内，公司还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程序、议事规则、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以及各议事规则。公司重要决议能按照各议事规则和流程逐项讨论和审议。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行，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股东权利保障机制、纠纷解决机制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能够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地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及表决权等权利。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同时，相关管理制度也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使各项生产和经营管理活动得以顺利进行，保证公司的高效运作。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股东权利保障机制、纠纷解决机制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能够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地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及表决权等权利。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同时，相关管理制度也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使各项生产和经营管理活动得以顺利进行，保证公司的高效运作。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经公司 2022 年 3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章程增加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5	8	5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规定，修订《公司章程》增加了投资者保护相关条款，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保持与金融机构、投资机构和个人投资者的正常沟通和联系。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本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备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完善的采购、生产、销售和研发系统，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运营的能力。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会计核算体系，能够按规定进行会计核算，会计工作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各项重大风险事项决策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本报告期，未发现年度报告存在重大差错的情形。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选举董事或监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和第三届监事会的非职工监事，相关选举实行了累积投票制度，相关人选均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相关议案，根据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提供网络投票。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的股东共 0 人。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众环审字(2023)0102519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3年4月27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陈刚 2年 聂慧蓉 4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7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5万元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3)0102519号

湖北鑫英泰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北鑫英泰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英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鑫英泰公司2022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鑫英泰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 23、附注六 31。</p> <p>鑫英泰公司 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6,081.79 万元。营业收入是鑫英泰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和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收入确认存在固有风险，收入是否完整、准确的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鑫英泰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了解与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2、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合同条款及履约义务，以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3、对报告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其销售合同、发货单、验收报告或费用结算单、客户回款单等原始凭证，以评价其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4、对报告期记录的收入金额选取样本进行函证，检查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5、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发货单、验收报告等原始凭据，以评价相关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6、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以评价报告期产品和服务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7、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二) 商誉减值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18、六12。</p> <p>2022 年 12 月 31 日，鑫英泰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810.46 万元。管理层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包括对资产组预计未来可产生现金流量和折现率等的估计。由于评估商誉减值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了解与评价管理层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包括对资产组的划分及资产组价值的判定；2、了解资产组的历史业绩情况及发展规划，以及行业的发展趋势；3、了解并评价管理层进行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关键假设、关键参数的合理性；4、获取管理层聘请评估机构的评估报告，评价评估机构的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及独立性，分析评估专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的合理性；5、复核商誉减值测试的计算准确性。6、检查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三) 无形资产减值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18、六11。</p> <p>2022年12月31日，鑫英泰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44.18万元。管理层在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无形资产减值测试的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包括预计未来可产生现金流量和折现率等的估计。由于评估无形资产减值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了解与评价管理层与无形资产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2、取得管理层判断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的标准，并与可获得的内部和外部信息对比，质疑和评价管理层对减值迹象判断标准的合理性；3、了解并评价管理层进行无形资产减值测试的方法、关键假设、关键参数的合理性；4、获取管理层聘请评估机构的评估报告，评价评估机构的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及独立性，分析评估专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的合理性；5、复核无形资产减值测试的计算准确性。6、检查与无形资产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四、 其他信息

鑫英泰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2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鑫英泰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鑫英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鑫英泰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鑫英泰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

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鑫英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鑫英泰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鑫英泰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陈 刚

中国注册会计师：聂慧蓉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5,982,960.50	34,947,128.1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1,178,174.87	10,745,358.59
应收账款	六、3	120,218,639.51	170,025,985.87
应收款项融资	六、4	3,301,000.00	
预付款项	六、5	3,373,181.54	3,723,141.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6	880,498.27	1,487,134.2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7	46,530,315.29	24,903,537.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5,582,159.64	6,936,011.66
流动资产合计		187,046,929.62	252,768,297.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9	6,546,466.77	7,208,132.3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10	812,162.51	1,204,729.36
无形资产	六、11	2,441,795.12	8,714,884.31
开发支出			
商誉	六、12	18,104,587.53	25,996,802.68
长期待摊费用	六、13	198,226.52	502,977.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4	4,592,441.63	1,850,224.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695,680.08	45,477,751.01
资产总计		219,742,609.70	298,246,048.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5	15,510,000.00	4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6	115,012.80	2,281,020.00
应付账款	六、17	30,272,955.72	31,441,418.9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8	5,795,885.58	2,740,577.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9	3,766,998.95	5,807,802.02
应交税费	六、20	1,705,249.67	1,812,952.71
其他应付款	六、21	76,831.95	218,442.86
其中：应付利息		37,468.75	86,009.79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2	12,864,047.55	888,243.08
其他流动负债	六、23	1,563,978.13	1,429,932.18
流动负债合计		71,670,960.35	86,620,389.5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24		16,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25		363,470.1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6		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863,470.10
负债合计		71,670,960.35	103,483,859.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7	59,878,479.00	59,878,47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8	55,503,030.55	54,664,629.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9	9,448,038.13	9,448,038.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30	23,188,547.13	69,173,926.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8,018,094.81	193,165,073.52
少数股东权益		53,554.54	1,597,114.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8,071,649.35	194,762,188.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9,742,609.70	298,246,048.01

法定代表人：易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红喜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红喜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18,361.47	28,635,692.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94,832.68	10,647,648.59
应收账款	十四、1	95,407,179.52	137,485,244.86
应收款项融资		3,141,000.00	

预付款项		19,776,614.27	14,937,762.20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638,955.41	635,791.2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203,406.08	14,065,732.7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44,118.96	5,940,376.03
流动资产合计		162,424,468.39	212,348,248.1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51,947,400.00	51,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27,595.77	6,560,952.3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41,795.12	381,550.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7,858.97	1,252,041.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374,649.86	59,794,544.94
资产总计		222,799,118.25	272,142,793.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500,000.00	4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5,012.80	2,281,020.00
应付账款		44,266,003.61	47,817,580.57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228,211.27	5,104,975.29
应交税费		1,402,514.18	165,242.17
其他应付款		7,074,925.91	216,775.32

其中：应付利息		37,468.75	86,009.79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5,523,097.97	2,740,577.7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509,315.74	1,329,932.18
流动负债合计		90,619,081.48	99,656,103.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500,000.00
负债合计		90,619,081.48	116,156,103.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9,878,479.00	59,878,47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675,587.00	54,664,629.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448,038.13	9,448,038.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177,932.64	31,995,543.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2,180,036.77	155,986,689.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222,799,118.25	272,142,793.10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总收入		60,817,852.81	180,860,393.06
其中：营业收入	六、31	60,817,852.81	180,860,393.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2,554,031.01	140,868,259.13
其中：营业成本	六、31	47,359,072.97	97,845,563.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32	837,633.84	925,221.57
销售费用	六、33	13,100,268.90	15,184,737.83
管理费用	六、34	10,909,310.20	10,725,340.00
研发费用	六、35	18,929,862.49	14,410,042.08
财务费用	六、36	1,417,882.61	1,777,354.61
其中：利息费用		1,497,659.12	1,269,785.89
利息收入		135,826.02	93,601.17
加：其他收益	六、37	4,458,316.48	1,785,841.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8	-9,465,572.40	-3,492,952.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9	-13,342,330.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0	9,489.1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076,275.89	38,285,023.22
加：营业外收入	六、41		28,496.41
减：营业外支出	六、42	2,402.56	33,424.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078,678.45	38,280,095.09
减：所得税费用	六、43	-2,724,582.00	4,126,211.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354,096.45	34,153,883.7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354,096.45	34,153,883.7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8,716.72	1,211,433.31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985,379.73	32,942,450.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354,096.45	34,153,883.7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985,379.73	32,942,450.4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8,716.72	1,211,433.3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五、2	-0.77	0.5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五、2	-0.77	0.55

法定代表人：易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红喜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红喜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57,863,928.60	159,123,779.80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44,894,466.16	100,709,359.45
税金及附加		820,204.89	600,315.62
销售费用		12,892,763.49	15,104,639.76
管理费用		8,840,423.77	9,114,590.50
研发费用		12,945,126.02	10,060,945.13
财务费用		1,344,926.87	1,722,179.59
其中：利息费用		1,497,127.96	1,269,785.89
利息收入		117,695.99	87,602.88
加：其他收益		3,546,966.98	894,4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88,666.18	-2,210,432.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6,782.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89.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522,974.99	20,495,717.06
加：营业外收入			27,693.41
减：营业外支出			33,424.5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522,974.99	20,489,985.93
减：所得税费用		-705,364.48	2,554,362.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817,610.51	17,935,623.6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817,610.51	17,935,623.6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817,610.51	17,935,623.6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8,385,150.06	116,636,009.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4,826.01	794,203.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4（1）	12,463,804.12	6,892,094.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533,780.19	124,322,307.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583,411.88	83,537,413.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001,275.69	31,129,000.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19,762.59	22,198,846.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4（2）	8,820,296.34	10,818,836.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024,746.50	147,684,096.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9,033.69	-23,361,789.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71.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71.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2,085.81	874,261.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2,085.81	874,261.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014.16	-874,261.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110,000.00	6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10,000.00	65,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600,000.00	5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68,187.67	1,733,241.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4（3）	1,448,317.44	605,930.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016,505.11	56,339,172.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06,505.11	8,760,827.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889,485.58	-15,475,223.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624,020.77	50,099,244.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34,535.19	34,624,020.77

法定代表人：易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红喜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红喜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816,715.16	104,183,495.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201.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24,413.76	10,833,428.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441,128.92	115,031,124.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820,878.65	84,372,965.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648,421.06	25,786,067.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69,152.14	15,679,479.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76,965.87	14,858,511.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215,417.72	140,697,024.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5,711.20	-25,665,899.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71.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71.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3,375.24	511,727.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3,375.24	511,727.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303.59	-511,727.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6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0	6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500,000.00	5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67,656.51	1,733,241.6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815,056.51	55,733,241.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15,056.51	9,266,758.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842,648.90	-16,910,868.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12,585.06	45,223,453.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69,936.16	28,312,585.06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878,479.00				54,664,629.53				9,448,038.13		69,173,926.86	1,597,114.81	194,762,188.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878,479.00				54,664,629.53				9,448,038.13		69,173,926.86	1,597,114.81	194,762,188.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38,401.02						-45,985,379.73	-1,543,560.27	-46,690,538.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985,379.73	-1,368,716.72	-47,354,096.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0,957.47								1,010,957.4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10,957.47							1,010,957.4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72,556.45					-174,843.55		-347,40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59,878,479.00			55,503,030.55			9,448,038.13	23,188,547.13	53,554.54		148,071,649.35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878,479.00				52,568,757.84				8,617,792.01		51,330,675.76	285,681.50	172,681,386.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40,657.21		40,657.21
前期差错更正					960,851.45				-963,316.24		-13,346,294.22		-13,348,759.0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878,479.00				53,529,609.29				7,654,475.77		38,025,038.75	285,681.50	159,373,284.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35,020.24				1,793,562.36		31,148,888.11	1,311,433.31	35,388,904.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942,450.47	1,211,433.31	34,153,883.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35,020.24							100,000.00	1,235,020.2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	1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35,020.24								1,135,020.2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793,562.36	-1,793,562.36		
1. 提取盈余公积								1,793,562.36	-1,793,562.3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9,878,479.00			54,664,629.53				9,448,038.13	69,173,926.86	1,597,114.81	194,762,188.33

法定代表人：易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红喜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红喜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878,479.00				54,664,629.53				9,448,038.13		31,995,543.15	155,986,689.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878,479.00				54,664,629.53				9,448,038.13		31,995,543.15	155,986,689.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0,957.47						-24,817,610.51	-23,806,653.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817,610.51	-24,817,610.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0,957.47							1,010,957.4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10,957.47							1,010,957.4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9,878,479.00				55,675,587.00				9,448,038.13		7,177,932.64	132,180,036.77

项目	2021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878,479.00				52,568,757.84				8,617,792.01		24,523,328.05	145,588,356.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960,851.45				-963,316.24		-8,669,846.16	-8,672,310.95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878,479.00				53,529,609.29				7,654,475.77		15,853,481.89	136,916,045.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35,020.24				1,793,562.36		16,142,061.26	19,070,643.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935,623.62	17,935,623.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35,020.24							1,135,020.2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35,020.24							1,135,020.2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93,562.36		-1,793,562.36	
1. 提取盈余公积									1,793,562.36		-1,793,562.3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9,878,479.00				54,664,629.53				9,448,038.13		31,995,543.15	155,986,689.81

三、 财务报表附注

湖北鑫英泰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湖北鑫英泰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系由湖北鑫英泰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整体改制而成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公司于2004年4月由甘冬咏、易保清、易国华共同出资组建,于2016年2月4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16年2月5日办理了变更工商登记手续,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761211259E号营业执照。

2004年4月6日,甘冬咏、易保清、易国华共同签署《湖北鑫英泰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章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由甘冬咏、易保清、易国华以实物资产作价500万元出资,该实物资产业经武汉精搏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武精搏评报字(2004)第B-399号评估报告评估,该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业经湖北伟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于2004年4月20日出具鄂伟业验字(2004)第B241号验资报告。

2011年10月14日,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600万元,由易保清、易国华、甘冬咏以货币资金出资,该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业经湖北春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于2011年10月14日出具的鄂春会[2011]验字10-042号验资报告。变更后的注册资本累计实收金额为人民币1100万元。

2015年12月23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80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280万元,已于2015年12月29日办理工商变更手续。变更后的注册资本累计实收金额为人民币1380万元。

2015年12月26日,为补足2004年公司设立时不规范的实物出资500万元,由股东易国华、王乔珍、甘冬咏以家庭成员王乔珍名下武汉市光谷大道3号未来之光3栋8层的1、2、3、4号房屋出资,房屋作价509.36万元,全部计入资本公积。该房屋业经湖北众联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鄂众联评报字[2015]第1191号评估报告评估,该实物出资的实收情况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6年2月1日出具众环验字(2016)010022号验资报告。此次变更后,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仍为人民币1380万元,各股东的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不变,仅为出资实物的内容变更。

2016年2月4日,公司申请登记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由全体股东易国华、王乔珍、易银华、杨军、徐辉、胡斌、夏历、姜勇、武汉鑫英汇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其持有的原湖北鑫英泰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经审计后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净资产41,962,188.22按2.0981:1的比例折股20,000,000.00股进行出资,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折合股本人民币2000万元。该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

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出具众环验字（2016）010023 号验资报告。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2016 年 8 月 3 日，鑫英泰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证券简称：鑫英泰，股票代码：838526。

2017 年 3 月 9 日，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500 万元，增加方式为向许立华、张义坤、易银华、胡斌、蔡红喜、胡艳波、罗浩、樊春、杨军、徐辉、姜勇、夏历等 12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3 元，以现金方式认购。该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出具众环验字（2017）010023 号验资报告。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2500 万元。

2018 年 8 月 23 日，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96 万元，增加方式为向武汉烽火光电子信息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6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10.50 元，以现金方式认购。该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8 年 9 月 3 日出具众环验字（2018）010065 号验资报告。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2596 万元。

2019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9 年 6 月 4 日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权益分配预案》议案。公司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25,960,000 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本次分红前公司总股本为 25,960,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51,920,000 股。

2020 年 12 月 4 日，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7,958,479.00 元，增加方式为向王乔珍、许立群、罗清林、李玉林、黄沛 5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958,479.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5.78 元，以现金方式认购。该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出具众环验字（2020）010083 号验资报告。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59,878,479.00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9,878,479.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59,878,479.00 元，股本情况详见附注六、27。

公司注册地及总部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 3 号激光工程设计总部（一

期）研发楼 03 栋 9 层 03 室。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经营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安装；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销售、技术服务；安防工程设计、施工；承接送电线路、电缆工程、变电站工程、网络工程、智能电网工程；送变电设备安装；供用电的技术转让、咨询和服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决议批准报出。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4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本年合并范围无变化。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3“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9“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12个

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

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

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8“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集团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
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8、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

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

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

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9、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银行信用风险等级高的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准备；信用风险等级低的银行承兑汇票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商业承兑汇票	以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风险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③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各类保证金、押金应收款项。
职工备用金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备用金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除保证金、押金、职工备用金以外的应收款项。

10、 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8“金融工具”及附注四、9“金融资产减值”。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为耗用的原材料、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处在进行中的未完工项目成本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

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

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

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4	5	23.75
其他设备	3-5	5	19.00-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27“租赁”。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本集团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具体标准是：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公司研发项目在确认可以形成研究成果并能够为商业性生产使用前的所有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研发项目在确认可以形成研究成果并能够为商业性生产使用后的可直接归属的支出，确认可以形成研究成果并能够为商业性生产使用，以公司内部专家评审意见为准。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8、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

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0、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1、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27“租赁”。

22、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3、 收入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1）智能电网安全运行解决方案

①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合同通常包括设备销售或者设备销售及安装调试组合的履约义务。对于单独设备销售，公司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对于设备销售及安装调试组合，由于客户能够从组合或组合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且组合彼此之间可明确区分，故公司将组合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A.设备销售及安装调试组合的控制权在安装调试完成时转移至客户，公司在相应的履约义务履行后，

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报告时公司确认收入。

B.设备销售的控制权在设备交付客户时转移至客户，公司在相应的履约义务履行后，取得客户出具的产品签收单据时确认收入。

②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服务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期限的，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未明确约定服务期限的，依照合同约定在公司履约义务完成并取得客户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

（2）网络安全服务

网络安全服务项目中外购硬件/软件和系统集成服务之间的结合程度紧密，且需要提供重大的服务将其整合在一起形成组合产出方能按照合同的约定转让给客户，故网络安全服务项目组合产出的控制权在客户验收时转移至客户，公司在相应的履约义务履行后，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

（3）用电工程服务

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完相应义务后，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报告（完工证明）时确认收入。

24、 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

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

报。

27、 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3“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第一条和第三条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1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根据解释15号：

A、本集团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2022年1月1日及2021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B、本集团在判断合同是否为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合同的成本”，不仅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还包括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2022年1月1日及2021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α《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财政部于2022年12月13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根据解释16号：

A、本集团作为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发行方，如对此类金融工具确认的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则本集团在确认应付股利时，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2022年1月1日及2021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B、对于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含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本集团在修改日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2022年1月1日及2021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本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29、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3、“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租赁

①租赁的识别

本集团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3%、9%、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应纳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土地使用税	按土地面积每平米8元计缴。

合并范围内不同税率纳税主体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湖北鑫英泰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湖北鑫英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2.5%
武汉派奥斯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税[2011]100号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公司于2021年11月10日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P202142000147，认定有效期为3年；武汉派奥斯传感技术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15日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P202142001714，认定有效期为3年；武汉鑫芯电子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P202242008184，认定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本公司、武汉派奥斯传感技术有限公司、武汉鑫芯电子有限公司本年度均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税务总局2020年第29号《财政部税务局关于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2019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适用政策的公告》，依法成立且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在2019年12月31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湖北鑫英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自2019年开始获利，即自首个获利年度起，2019年至2020年免缴企业所得税，自2021年至2023年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年度适用税率为12.5%。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21年12月31日，“年末”指2022年12月31日，“本年”指2022年度，“上年”指2021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5,734,535.19	34,624,020.77
其他货币资金	248,425.31	323,107.40
合 计	5,982,960.50	34,947,128.17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04,076.43	4,497,194.34
商业承兑汇票		6,500,000.00
小 计	1,304,076.43	10,997,194.34
减：坏账准备	125,901.56	251,835.75
合 计	1,178,174.87	10,745,358.59

(2) 年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年末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0,000.00	872,2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90,000.00	872,200.00

(4) 年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304,076.43	100.00	125,901.56	9.65	1,178,174.87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304,076.43	100.00	125,901.56	9.65	1,178,174.87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合 计	1,304,076.43	—	125,901.56	—	1,178,174.87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0,997,194.34	100.00	251,835.75	2.29	10,745,358.59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4,497,194.34	40.89	102,985.75	2.29	4,394,208.59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6,500,000.00	59.11	148,850.00	2.29	6,351,150.00
合计	10,997,194.34	—	251,835.75	—	10,745,358.59

①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441,076.43	19,407.36	4.40	10,997,194.34	251,835.75	2.29
1-2年 (含2年)	863,000.00	106,494.20	12.34			
合计	1,304,076.43	125,901.56	9.65	10,997,194.34	251,835.75	2.29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年度/期间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	251,835.75	-125,934.19				125,901.56

(7)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8) 本年本集团未向银行贴现承兑汇票。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含1年)	51,220,281.42
1年至2年 (含2年)	68,211,368.05
2年至3年 (含3年)	12,179,797.35
3年至4年 (含4年)	5,723,633.75

4年至5年（含5年）	412,374.00
5年以上	1,485,679.24
小计	139,233,133.81
减：坏账准备	19,014,494.30
合计	120,218,639.5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9,233,133.81	100.00	19,014,494.30	13.66	120,218,639.51
其中：					
组合1：账龄组合	139,233,133.81	100.00	19,014,494.30	13.66	120,218,639.51
合计	139,233,133.81	——	19,014,494.30	——	120,218,639.51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9,569,554.48	100.00	9,543,568.61	5.31	170,025,985.87
其中：					
组合1：账龄组合	179,569,554.48	100.00	9,543,568.61	5.31	170,025,985.87

合 计	179,569,554.48	——	9,543,568.61	——	170,025,985.87
-----	----------------	----	--------------	----	----------------

①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51,220,281.42	2,253,692.38	4.40	136,186,625.17	3,118,673.72	2.29
1-2年 (含2年)	68,211,368.05	8,417,282.82	12.34	33,843,275.13	3,035,741.78	8.97
2-3年 (含3年)	12,179,797.35	3,579,642.44	29.39	7,343,418.68	1,477,495.84	20.12
3-4年 (含4年)	5,723,633.75	2,865,823.42	50.07	690,556.26	405,978.03	58.79
4-5年 (含5年)	412,374.00	412,374.00	100.00	1,282,679.24	1,282,679.24	100.00
5年以上	1,485,679.24	1,485,679.24	100.00	223,000.00	223,000.00	100.00
合 计	139,233,133.81	19,014,494.30	13.66	179,569,554.48	9,543,568.61	5.31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年度/期间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	9,543,568.61	9,470,925.69				19,014,494.3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湖北华中电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484,258.72	2,532,994.53	1年以内及1-2年	21.89
上海传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295,343.56	3,842,020.40	1-3年	17.45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54,558.00	1,043,292.46	1-2年	6.07
江西科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5,823.87	615,569.41	1年以内及1-2年	5.03
武汉天禹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12,300.00	844,617.00	1年以内及1-2年	4.96
合计		77,152,284.15	8,878,493.80		55.40

4、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3,301,000.00	
应收账款		
合 计	3,301,000.00	

(2) 应收款项融资各年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3,301,000.00		3,301,000.00	
其中：银行 承兑汇票			3,301,000.00		3,301,000.00	
合 计			3,301,000.00		3,301,000.00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3,372,916.94	99.99	3,192,221.00	85.74
1-2年	264.60	0.01	530,920.27	14.26
合 计	3,373,181.54	——	3,723,141.27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武汉六九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年以内	29.65
武汉灿光光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219.01	1年以内	14.83
武汉云岭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1年以内	11.86
武汉汇通丰源劳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1,262.14	1年以内	8.63

武汉迅意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9,546.50	1年以内	7.69
合计		2,451,027.65		72.66

6、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80,498.27	1,487,134.25
合计	880,498.27	1,487,134.25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83,337.43	1,212,434.25
1年至2年（含2年）	109,741.74	270,500.00
2年至3年（含3年）	110,000.00	4,200.00
3年至4年（含4年）		4,000.00
4年至5年（含5年）	4,000.00	2,000.00
5年以上	20,150.00	20,150.00
小计	1,027,229.17	1,513,284.25
减：坏账准备	146,730.90	26,150.00
合计	880,498.27	1,487,134.25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757,200.40	649,150.00
增值税退税	4,324.97	590,441.63
其他	265,703.80	273,692.62
小计	1,027,229.17	1,513,284.25
减：坏账准备	146,730.90	26,150.00
合计	880,498.27	1,487,134.25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26,150.00			26,150.0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0,580.90			120,580.9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146,730.90			146,730.90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年度/期间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	26,150.00	120,580.90				146,730.90

⑤本年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北正信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245,805.00	1年以内	23.93	21,974.97
武汉思凯精冲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65,947.40	1年以内	16.15	14,835.70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0	2-3年	9.73	50,000.00
南方电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往来	99,700.00	1年以内	9.71	
武汉楚星光纤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60,000.00	1年以内	5.84	5,364.00
合计	——	671,452.40	——	65.36	92,174.67

⑦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余额	账龄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	4,324.97	1年以内	2023年4月：4,324.97；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
合计	——	4,324.97	——	——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096,626.25	8,339.94	13,088,286.31	10,504,651.96		10,504,651.96
合同履约成本	17,705,755.34		17,705,755.34	9,403,876.16		9,403,876.16
在产品	2,750,014.70		2,750,014.70	1,051,016.62		1,051,016.62
库存商品	7,755,306.97	108,442.35	7,646,864.62	2,241,543.98		2,241,543.98
半成品	1,480,295.21		1,480,295.21	485,225.91		485,225.91
发出商品	3,843,230.59		3,843,230.59	701,883.41		701,883.41
周转材料	6,779.56		6,779.56	2,815.62		2,815.62
委托加工物资	9,088.96		9,088.96	512,523.53		512,523.53
合计	46,647,097.58	116,782.29	46,530,315.29	24,903,537.19		24,903,537.19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	------	--------	--------	------

		计提	合并增加	转回或 转销	其 他	
原材料		8,339.94				8,339.94
库存商品		108,442.35				108,442.35
合 计		116,782.29				116,782.29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交增值税	3,974,845.34	3,139,944.92
待抵扣进项税额	1,595,636.89	
预交企业所得税	11,677.41	3,256,575.22
预交附税		443,401.90
其他		96,089.62
合 计	5,582,159.64	6,936,011.66

9、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6,546,466.77	7,208,132.39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6,546,466.77	7,208,132.39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9,767,304.00	632,674.35	1,260,070.00	1,549,407.91	13,209,456.26
2、本年增加金额		115,453.35		171,632.26	287,085.61
(1) 购置		115,453.35		171,632.26	287,085.61
3、本年减少金额			176,771.00	34,880.00	211,651.00
(1) 处置或报废			176,771.00	34,880.00	211,651.00

4、年末余额	9,767,304.00	748,127.70	1,083,299.00	1,686,160.17	13,284,890.87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3,670,477.59	235,942.81	1,197,066.42	897,837.05	6,001,323.87
2、本年增加金额	447,222.72	158,567.30		332,378.66	938,168.68
(1) 计提	447,222.72	158,567.30		332,378.66	938,168.68
3、本年减少金额			167,932.45	33,136.00	201,068.45
(1) 处置或报废			167,932.45	33,136.00	201,068.45
4、年末余额	4,117,700.31	394,510.11	1,029,133.97	1,197,079.71	6,738,424.1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5,649,603.69	353,617.59	54,165.03	489,080.46	6,546,466.77
2、年初账面价值	6,096,826.41	396,731.54	63,003.58	651,570.86	7,208,132.39

②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591,406.60
合 计	591,406.60

③年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χ年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10、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985,558.29	1,985,558.29

2、本年增加	1,034,993.83	1,034,993.83
(1) 购置	1,034,993.83	1,034,993.83
3、本年减少	1,079,794.37	1,079,794.37
(1) 处置	1,079,794.37	1,079,794.37
4、年末余额	1,940,757.75	1,940,757.75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780,828.93	780,828.93
2、本年增加	1,022,637.76	1,022,637.76
(1) 计提	1,022,637.76	1,022,637.76
3、本年减少	674,871.45	674,871.45
(1) 处置	674,871.45	674,871.45
4、年末余额	1,128,595.24	1,128,595.2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		
(1) 计提		
3、本年减少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812,162.51	812,162.51
2、年初账面价值	1,204,729.36	1,204,729.36

1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软件	专利权	专有技术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38,783.24	194,174.76	10,000,000.00	10,432,958.00
2、本年增加	115,044.24			115,044.24
(1) 购置	115,044.24			115,044.24

3、本年减少				
4、年末余额	353,827.48	194,174.76	10,000,000.00	10,548,002.24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33,607.74	17,799.34	1,666,666.61	1,718,073.69
2、本年增加	35,033.80	19,766.24	999,999.96	1,054,800.00
(1) 计提	35,033.80	19,766.24	999,999.96	1,054,800.00
3、本年减少				
4、年末余额	68,641.54	37,565.58	2,666,666.57	2,772,873.69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			5,333,333.43	5,333,333.43
(1) 计提			5,333,333.43	5,333,333.43
3、本年减少				
4、年末余额			5,333,333.43	5,333,333.43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85,185.94	156,609.18	2,000,000.00	2,441,795.12
2、年初账面价值	205,175.50	176,375.42	8,333,333.39	8,714,884.31

(2) 重要的单项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剩余摊销期限
光声光谱油气监测单元专有技术	2,000,000.00	88个月

12、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武汉派奥斯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25,996,802.68					25,996,802.68
合 计	25,996,802.68					25,996,802.68

注：武汉派奥斯传感技术有限公司以光声光谱技术为基础，主要从事电力设备监测分析仪器的设计、研发与生产。公司将武汉派奥斯传感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划分为一个资产组。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武汉派奥斯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7,892,215.15		7,892,215.15
合 计		7,892,215.15		7,892,215.15

报告期末，公司评估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武汉派奥斯传感技术有限公司资产组相关的商誉发生了减值，对其计提减值准备7,892,215.15元。

2022年计算武汉派奥斯传感技术有限公司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方法、关键假设及其依据如下：

武汉派奥斯传感技术有限公司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批准的2023年至2027年的财务预算确定，并采用14.25%的折现率，经测算武汉派奥斯传感技术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 21,510,000.00 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为 29,402,215.15 元，发生减值 7,892,215.15 元。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关键假设及其基础如下：

关键假设名称	关键假设值	确定关键假设的基础
预测期内收入复合增长率	23.23%	在公司历史平均收入增长幅度的基础上，根据下一年度订单情况，以及预期市场份额变动而调增，管理层认为23.23%的复合增长率是可实现的。
预测期内平均毛利率	32.58%	在公司历史实现的平均毛利率基础上，根据预期效益改进调整，关键假设值反映了过去的经验。
折现率	14.25%	本次估值采用（所得）税前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 ΩAXX ）确定折现率，能够反映该资产组组合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管理层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采用的关键假设与历史经验及外部信息来源一致。资产组预计可收回金额参考了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众联评报字(2023)第1152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

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装修费	502,977.55	109,955.96	414,706.99		198,226.52
合 计	502,977.55	109,955.96	414,706.99		198,226.52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4,737,242.48	3,679,292.61	9,821,554.36	1,460,658.1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087,660.06	913,149.02	2,097,110.42	314,566.57
递延收益			500,000.00	75,000.00
合计	30,824,902.54	4,592,441.63	12,418,664.78	1,850,224.72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弥补亏损	36,902,931.36	
合计	36,902,931.3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2027年	36,902,931.36	
合计	36,902,931.36	

15、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15,500,000.00	17,500,000.00
抵押借款		7,5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15,510,000.00	40,000,000.00

(1) 2022年6月14日，公司向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借款17,500,000.00元，借款期限2022年6月15日至2023年6月14日。公司以其拥有的24项专利权（一种对多个网络安全设备集中操作管控的方法与系统、一种多级跳转后的SSH连接源追踪方法及装置、一种基于混沌序列与国密算法的电力数据加密方法与装置、一种基于无源测温的引流板寿命计算方法及系统、基于变压器油中特征气体光声光谱的声纹识别方法与装置等）提供质押，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易国华为上述融资业务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项借款余额15,500,000.00元。

(2) 2022年6月17日，公司与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金额5,000,000.00元，借款期限2022年12月18日至2023年12月17日，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易国华为上述融资业务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项借款余额10,000.00元。

16、 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15,012.80	2,281,020.00
合 计	115,012.80	2,281,020.00

注：年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17、 应付账款

①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0,249,796.03	24,335,022.23
1年至2年（含2年）	6,337,766.75	6,262,725.51
2年至3年（含3年）	3,045,693.71	455,662.29
3年以上	639,699.23	388,008.94
合 计	30,272,955.72	31,441,418.97

②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武汉市致行网络有限公司	1,803,410.83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深圳市普晟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1,185,200.00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武汉互益新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89,811.32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深圳市志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855,276.55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江苏士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663,867.40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 计	5,397,566.10	

1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货款	5,795,885.58	2,740,577.76
合计	5,795,885.58	2,740,577.76

1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807,802.02	30,608,425.74	32,649,228.81	3,766,998.9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69,879.21	2,069,879.21	
三、辞退福利		379,555.00	379,555.00	
合计	5,807,802.02	33,057,859.95	35,098,663.02	3,766,998.9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97,391.61	27,829,723.09	29,871,462.67	3,655,652.03
2、职工福利费		211,808.01	211,808.01	
3、社会保险费		1,106,892.87	1,106,892.8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02,595.68	1,002,595.68	
工伤保险费		18,527.28	18,527.28	
生育保险费		85,769.91	85,769.91	
4、住房公积金		940,131.12	940,131.1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0,410.41	519,870.65	518,934.14	111,346.92
合计	5,807,802.02	30,608,425.74	32,649,228.81	3,766,998.9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82,619.17	1,982,619.17	
2、失业保险费		87,260.04	87,260.04	
合计		2,069,879.21	2,069,879.21	

20、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287,034.46	1,115,543.14
企业所得税		386,700.44
个人所得税	171,606.02	74,218.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1,808.58	78,079.10
教育费附加	47,630.59	33,212.31
地方教育附加	31,753.73	22,141.55
房产税	21,518.01	18,528.30
土地使用税	317.92	317.92
印花税	33,580.36	84,211.26
合 计	1,705,249.67	1,812,952.71

21、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37,468.75	86,009.7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363.20	132,433.07
合 计	76,831.95	218,442.86

(1) 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6,866.67	19,933.4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0,602.08	66,076.38
合 计	37,468.75	86,009.79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	39,363.20	132,433.07
合 计	39,363.20	132,433.07

②年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5）	864,047.55	888,243.0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4）	12,000,000.00	
合 计	12,864,047.55	888,243.08

23、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691,778.13	332,737.84
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872,200.00	1,097,194.34
合 计	1,563,978.13	1,429,932.18

24、 长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12,000,000.00	16,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2）	12,000,000.00	
合 计		16,000,000.00

注：2020年11月11日，公司向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金融服务中心借款20,000,000.00元，借款期限2020年11月27日至2023年11月11日。公司将收购后持有的武汉派奥斯传感技术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为上述融资业务提供质押担保，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易国华和王乔珍夫妇为上述融资业务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公司本年归还4,000,000.00元借款给汉口银行。

25、 租赁负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新增租赁	本期利息	其他		
租赁付款额	1,300,578.52	1,100,917.44			1,514,270.89	887,225.0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8,865.34		65,923.61		91,611.43	23,177.52

厂房租赁小计	1,251,713.18	1,100,917.44	65,923.61		1,422,659.46	864,047.55
减：一年内到期的 租赁负债（附注 六、22）	888,243.08	—	—	—	—	864,047.55
合 计	363,470.10	—	—	—	—	

26、 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00,000.00	500,000.00	1,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	500,000.00	1,000,000.00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 助金额	本年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 他 变 动	年末余额	与资 产/收 益相 关
“3551光谷人 才计划”补助	500,000.00	500,000.00		1,000,000.00			与收 益相 关
合 计	500,000.00	500,000.00		1,000,000.00			—

27、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 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9,878,479.00						59,878,479.00

28、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52,956,120.89			52,956,120.89
其他资本公积	1,708,508.64	1,010,957.47	172,556.45	2,546,909.66
合 计	54,664,629.53	1,010,957.47	172,556.45	55,503,030.55

注：本年资本公积变动索引附注七、2和附注十、2。

29、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448,038.13			9,448,038.13
合 计	9,448,038.13			9,448,038.13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不再提取。

30、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69,173,926.86	51,330,675.7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3,305,637.01
其中：会计政策变更		40,657.21
前期差错更正		-13,346,294.22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9,173,926.86	38,025,038.75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985,379.73	32,942,450.4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93,562.36
应付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23,188,547.13	69,173,926.86

3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0,739,681.39	47,316,988.37	180,631,222.14	97,693,353.85
其他业务	78,171.42	42,084.60	229,170.92	152,209.19
合 计	60,817,852.81	47,359,072.97	180,860,393.06	97,845,563.04

(1)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智能电网安全运行解决方案	53,454,508.13	41,629,026.95	123,839,563.50	55,496,347.38
网络安全服务	3,583,248.40	2,664,894.69	4,428,932.20	3,073,842.03
用电工程服务	3,701,924.86	3,023,066.73	52,362,726.44	39,123,164.44
合计	60,739,681.39	47,316,988.37	180,631,222.14	97,693,353.85

32、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4,640.56	435,688.87
教育费附加	176,523.65	191,205.38
地方教育附加	110,239.55	118,745.84
房产税	86,072.04	77,499.96
土地使用税	1,271.68	1,351.16
车船使用税	1,800.00	2,220.00
印花税	37,086.36	98,510.36
合计	837,633.84	925,221.57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3、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8,361,011.60	9,849,124.47
差旅费	1,310,062.96	1,824,872.21
通讯费	115,327.08	100,845.15
投标费用	518,745.16	658,259.57
招待费	2,049,077.14	2,070,413.10
运费	72,889.57	156,702.07
其他	673,155.39	524,521.26
合计	13,100,268.90	15,184,737.83

34、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5,212,187.04	5,311,182.10
折旧及摊销	1,215,424.28	650,035.87
招待费	127,991.01	337,886.64
咨询费	1,814,846.83	1,102,556.55
办公费	148,280.91	213,407.86
差旅费	208,817.47	200,222.94
物业水电费	248,366.26	239,969.23
资质费	197,297.44	577,252.82
培训费	32,107.06	61,699.89
租赁费	219,460.96	234,786.63
股份支付费用	1,010,957.47	1,135,020.24
其他	473,573.47	661,319.23
合 计	10,909,310.20	10,725,340.00

35、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8,279,295.74	7,709,011.08
委托开发费	4,921,763.59	3,052,632.42
折旧费	401,352.84	339,321.44
差旅费	351,113.75	301,062.28
材料费	3,722,014.06	1,722,158.26
检测鉴定费	596,905.78	610,496.94
其他	657,416.73	675,359.66
合 计	18,929,862.49	14,410,042.08

36、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利息支出	1,497,659.12	1,269,785.89
减：利息收入	135,826.02	93,601.17
利息净支出	1,361,833.10	1,176,184.72
其他	56,049.51	601,169.89
合 计	1,417,882.61	1,777,354.61

37、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4,458,316.48	1,785,841.63
合 计	4,458,316.48	1,785,841.63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 相关
	计入营业外 收入	计入其他收 益	冲减成本费 用	
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		4,324.97		与收益相关
2022年度培育企业补贴通知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首次进入规模以上工作企业市级奖励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首次进入规模以上工作企业省级奖励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专项资助授权		872,100.00		与收益相关
区级上市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级服务贸易资金		323,500.00		与收益相关
“3551光谷人才计划”专项资助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政策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厂房租金补贴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区级金种子奖励		164,6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助		93,791.51		与收益相关
专精特新小巨人奖励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4,458,316.48		
-----	--	--------------	--	--

补助项目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 相关
	计入营业外 收入	计入其他收 益	冲减成本费 用	
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		590,441.63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		40,5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年度培育企业补贴通知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顶岗实习补贴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信用评级报告费补助		4,000.00		与收益相关
首次进入规模以上工作企业市级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专项资助授权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上市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级服务贸易资金		45,9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年新经济政策奖补助		183,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785,841.63		

38、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470,925.69	-3,443,551.3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0,580.90	-4,000.00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25,934.19	-45,400.98
合 计	-9,465,572.40	-3,492,952.34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39、 资产减值损失

40、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存货跌价损失	-116,782.29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5,333,333.43	
商誉减值损失	-7,892,215.15	
合 计	-13,342,330.87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40、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9,489.10		9,489.10
合 计	9,489.10		9,489.10

41、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其他收入			28,496.41	28,496.41
合 计			28,496.41	28,496.41

4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其他	2,402.56	2,402.56	33,424.54	33,424.54
合 计	2,402.56	2,402.56	33,424.54	33,424.54

43、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634.91	4,282,930.7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42,216.91	-156,719.44

合 计	-2,724,582.00	4,126,211.31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50,078,678.45	38,280,095.0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511,801.78	5,742,014.2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9,597.65	-380,328.1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2,686.90	-320,339.7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39,095.51	438,168.51
加计扣除费用的影响	-2,308,784.71	-1,402,023.2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年度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504,624.43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48,719.75
所得税费用	-2,724,582.00	4,126,211.31

44、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63,804.12	6,892,094.22
其中:价值较大的项目		
政府补助	4,375,979.02	2,189,101.70
收到往来款、代垫款		1,667.54
收到退回多交的税费	4,229,089.68	
收到押金及保证金	3,722,909.40	4,599,315.40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20,296.34	10,818,836.26

其中:价值较大的项目		
付现费用	5,060,105.84	7,421,211.72
支付押金及保证金	3,760,025.31	3,364,200.00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8,317.44	605,930.92
其中: 支付租赁租金	1,100,917.44	605,930.92
支付购买少数股权款	347,400.00	

4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354,096.45	34,153,883.7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3,342,330.87	
信用减值损失	9,465,572.40	3,492,952.3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38,168.68	872,353.6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22,637.76	645,854.64
无形资产摊销	1,054,800.00	1,035,409.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4,706.99	331,939.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89.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02,827.53	1,811,204.9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42,216.91	-156,719.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743,560.39	9,949,307.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993,087.50	-74,480,771.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75,735.19	-1,017,204.3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9,033.69	-23,361,789.3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5,734,535.19	34,624,020.7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4,624,020.77	50,099,244.29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889,485.58	-15,475,223.52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734,535.19	34,624,020.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34,535.19	34,624,020.77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48,425.31	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5,651,297.06	借款抵押
合 计	5,899,722.37	

注：2022年6月14日，公司向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借款7,500,000.00元，借款期限2022年6月15日至2023年6月14日，公司以其拥有的房屋建筑物提供抵押，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易国华为上述融资业务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项借款余额为零。

47、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 类	金 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额
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	4,324.97	其他收益	4,324.97
2022年度培育企业补贴通知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首次进入规模以上工作企业市级奖励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首次进入规模以上工作企业省级奖励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知识产权专项资助授权	872,100.00	其他收益	872,100.00
区级上市奖励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市级服务贸易资金	323,500.00	其他收益	323,500.00
“3551光谷人才计划”专项资助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政策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厂房租金补贴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区级金种子奖励	164,600.00	其他收益	164,600.00
稳岗补贴	93,791.51	其他收益	93,791.51
专精特新小巨人奖励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贷款贴息	421,987.51	财务费用	421,987.51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	注册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	-----	----	------	---------	------

	营地	地		直接	间接	
湖北鑫英泰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软件开发及销售业务	100		设立
武汉派奥斯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激光油气监测装置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武汉鑫芯电子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软件开发及销售业务	69		设立
鑫英泰（长沙）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暂未开始经营	100		设立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2年9月7日，本公司收购子公司武汉鑫芯电子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 9%的股权，收购后持股比例为69%。

（2）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 目	武汉鑫芯电子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对价	
□现金	347,400.00
购买成本对价合计	347,400.00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74,843.55
差额	172,556.45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72,556.45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

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六、15和24)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基准利率增加 5 个基准点	-81,562.41	-81,562.41	-88,174.38	-88,174.38
人民币基准利率减少 5 个基准点	81,562.41	81,562.41	88,174.38	88,174.38

2、信用风险

2022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15,000,000.00元(上年末：10,000,000.00元)。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含利息）	15,821,113.07			
应付票据	115,012.80			
应付账款	30,272,955.72			
其他应付款	76,831.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347,047.55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易国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9,505,586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32.58%；同时，易国华先生作为鑫英汇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其62.68%的份额，鑫英汇合伙持有公司9.56%的股份。易国华先生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42.14%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王乔珍女士持有公司9,266,49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5.48%。王乔珍女士为易国华先生配偶，易国华先生和王乔珍女士合计控制公司57.62%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武汉鑫英汇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且持有公司9.56%股份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 赁收入	上年确认的租 赁收入
武汉鑫英汇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房屋	78,171.42	52,114.29

(2)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易国华先生	25,000,000.00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022-6-2	2024-6-1	否
易国华先生	40,000,000.00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022-7-19	2023-7-19	否
王乔珍女士	40,000,000.00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022-7-19	2023-7-19	否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161,583.25	3,404,241.53

十、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 目	相关内容
本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010,957.47
本年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010,957.47
本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本年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本年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 目	相关内容
-----	------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前后六个月内定向增发股份价格加上 2020年每股净利润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授予股份数量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10,957.47
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010,957.47

3、其他说明

(1) 公司员工通过受让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员工持有的鑫英汇合伙份额，间接取得公司股权的成本低于其股份的公允价值，在授予日起三年内确认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公司员工离职时将其鑫英汇合伙份额回售给实际控制人，且实际控制人无后续进一步授予其他激励对象的安排，该股份回售价格低于其股份公允价值，在授予日当期确认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50,392,293.06
1至2年	49,682,438.06
2至3年	2,879,797.35

3至4年		3,223,633.75
4至5年		412,374.00
5年以上		1,485,679.24
小计		108,076,215.46
减：坏账准备		12,669,035.94
合计		95,407,179.5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076,215.46	100.00	12,669,035.94	11.72	95,407,179.52
其中：					
组合1：账龄组合	107,223,103.81	99.21	12,669,035.94	11.82	94,554,067.87
组合2：合并报表内往来	853,111.65	0.79			853,111.65
合计	108,076,215.46	——	12,669,035.94	——	95,407,179.52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5,056,493.82	100.00	7,571,248.96	5.22	137,485,244.86
其中：					
组合1：账龄组合	144,411,054.48	99.56	7,571,248.96	5.24	136,839,805.52
组合2：合并报表内往来	645,439.34	0.44			645,439.34
合计	145,056,493.82	——	7,571,248.96	——	137,485,244.86

①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49,539,181.41	2,179,723.98	4.40	114,328,125.17	2,618,114.07	2.29
1年至2年(含2年)	49,682,438.06	6,130,812.86	12.34	23,043,275.13	2,066,981.78	8.97
2年至3年(含3年)	2,879,797.35	846,372.44	29.39	4,843,418.68	974,495.84	20.12
3年至4年(含4年)	3,223,633.75	1,614,073.42	50.07	690,556.26	405,978.03	58.79
4年至5年(含5年)	412,374.00	412,374.00	100.00	1,282,679.24	1,282,679.24	100.00
5年以上	1,485,679.24	1,485,679.24	100.00	223,000.00	223,000.00	100.00
合 计	107,223,103.81	12,669,035.94	11.82	144,411,054.48	7,571,248.96	5.24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年度/期间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2022年	7,571,248.96	5,097,786.98			12,669,035.9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湖北华中电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484,258.72	2,532,994.53	1年以内及1-2年	28.21
上海传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45,343.56	1,461,715.40	1-2年	10.96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54,558.00	1,043,292.46	1-2年	7.82
江西科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5,823.87	615,569.41	1年以内及1-2年	6.48
北京科东电力控制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891,842.00	303,241.05	1年以内	6.38
合计	——	64,681,826.15	5,956,812.85	——	59.85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38,955.41	635,791.27
合 计	638,955.41	635,791.27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521,594.87	521,591.27
1至2年	109,741.74	110,000.00
2至3年	110,000.00	4,200.00
3至4年		4,000.00
4至5年	4,000.00	2,000.00
5年以上	20,150.00	20,150.00
小 计	765,486.61	661,941.27
减：坏账准备	126,531.20	26,150.00
合 计	638,955.41	635,791.27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531,253.00	423,650.00
其他	234,233.61	238,291.27
小 计	765,486.61	661,941.27
减：坏账准备	126,531.20	26,150.00
合 计	638,955.41	635,791.27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信用损失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26,150.00			26,150.0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00,381.20			100,381.20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126,531.20			126,531.20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年度/期间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	26,150.00	100,381.20				126,531.20

δ年末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ε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湖北正信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保证金	245,805.00	1年以内	32.11	21,974.97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100,000.00	2-3年	13.06	50,000.00
南方电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往来	99,700.00	1年以内	13.02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	1-2年	6.53	25,000.00
天恒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	1年以内	5.23	3,576.00

合计	——	535,505.00	——	69.95	100,550.97
----	----	------------	----	-------	------------

φ年末未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1,947,400.00		51,947,400.00	51,600,000.00		51,6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51,947,400.00		51,947,400.00	51,600,000.00		51,60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减值准备
湖北鑫英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武汉鑫芯电子有限公司	600,000.00	347,400.00		947,400.00		
武汉派奥斯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46,000,000.00			46,000,000.00		
合计	51,600,000.00	347,400.00		51,947,4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564,957.18	44,731,409.68	158,924,465.51	100,546,302.97
其他业务	298,971.42	163,056.48	199,314.29	163,056.48
合计	57,863,928.60	44,894,466.16	159,123,779.80	100,709,359.45

十五、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9,489.1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75,979.0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本集团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02.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4,883,065.56	
所得税影响额	731,458.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22.51
合 计	4,150,984.52

注：（1）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2）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3）计入当期损益的，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而不列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况：

政府补助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软件产品退税	4,324.97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定量补助

1、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95	-0.77	-0.7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38	-0.84	-0.84

附：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湖北鑫英泰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